2024年度四川省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19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2 -
一、部门职责 - 2 -
二、机构设置 - 4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5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5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6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7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8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9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9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10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11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2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3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3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13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6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16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16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6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17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20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按照规定权限,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 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拟订相关管理办法并贯彻实施。

（二）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县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推进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 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县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 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

核算。 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依照有关标准组织考核。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 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 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统筹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 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七）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 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 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八）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组织、指 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

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地 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二、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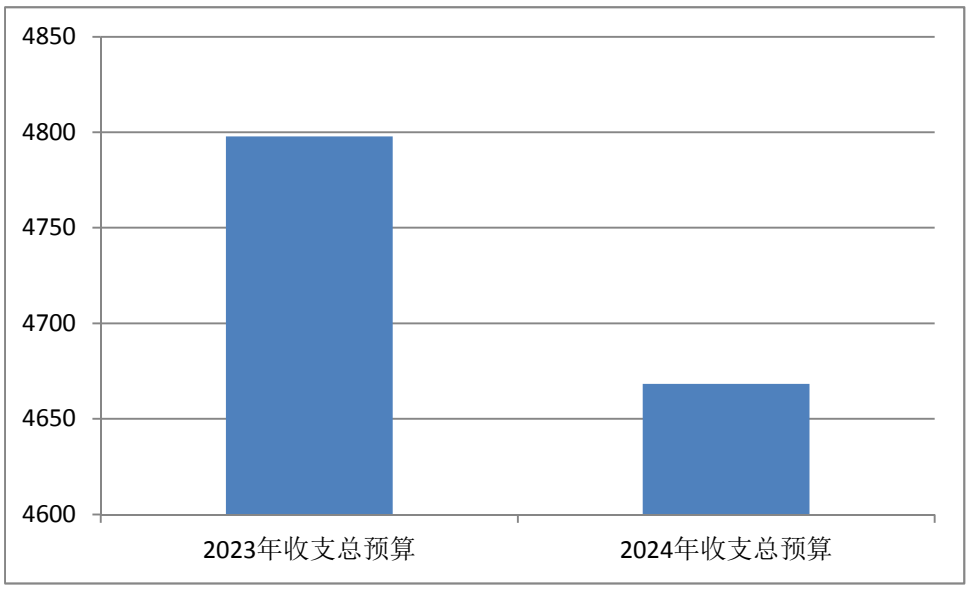
我局是市政府主管有关社会行政事务的工作部门。机构改革后，整合市城乡规划局，现有下设办公室、政策法规监察科、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和确权登记科等共12个内设科室。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668.2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9.67 万元，下降 2.7%。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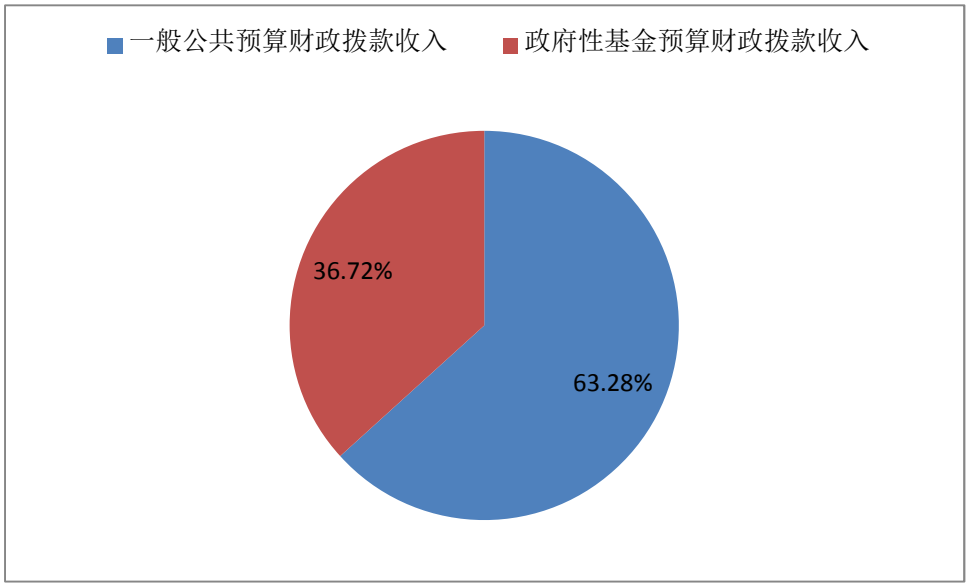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668.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53.91 万元，占 63.2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14.31 万元，占 36.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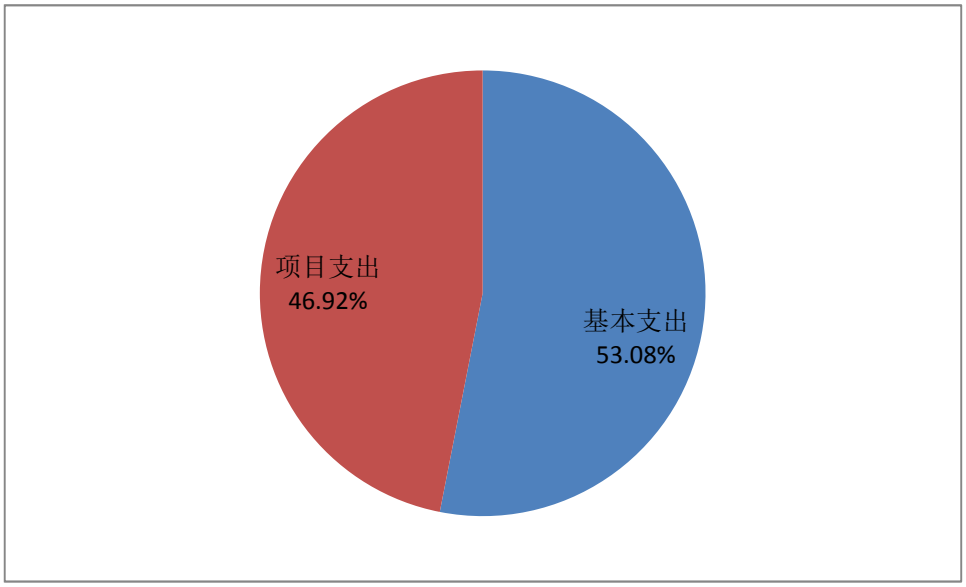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668.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77.78 万元，占 53.08%；项目支出 2,190.44 万元，占 46.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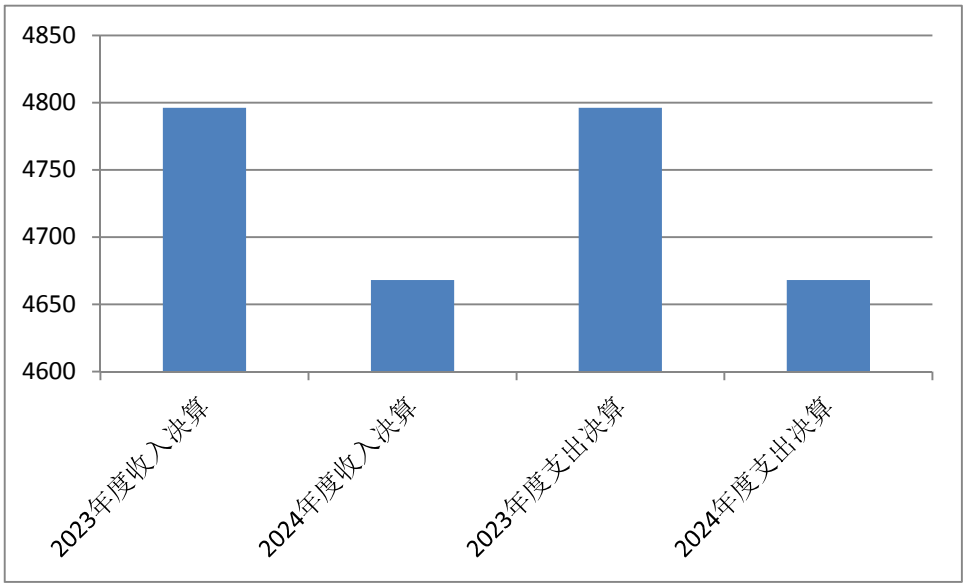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668.2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127.94 万元，下降 2.67%。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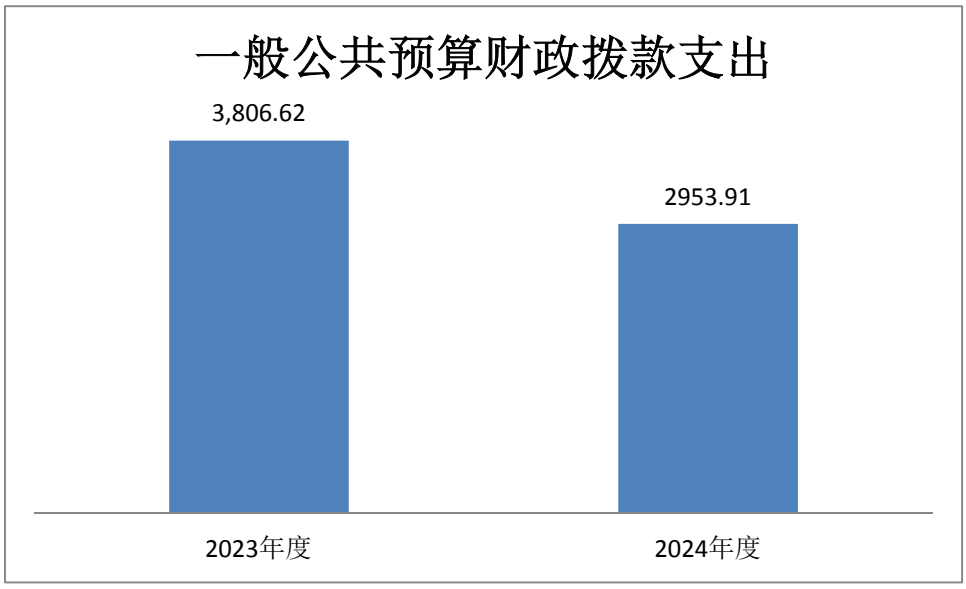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53.9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3.28%。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52.71 万元，下降 22.4%。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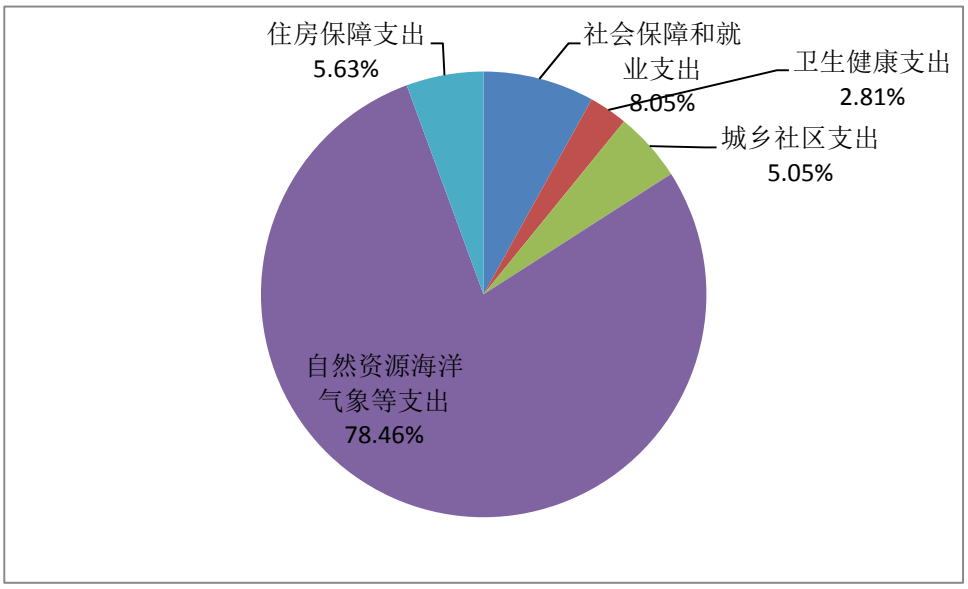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53.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90 万元，占 8.05% **卫生健康支出** 82.90 万元，占 2.81%；**城乡社区支出** 149.32 万元，占 5.0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317.61 万元，占 78.46%；**住房保障支出** 166.19 万元，占 5.63%；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953.91，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9.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94.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22.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7.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35.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149.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236.89万元,完成预算100%。

9.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31.32万元，完成预算100%。

1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支出决算为229.90万元，完成预算100%。

1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社会公益服务（项）：支出决算为56.92万元，完成预算100%。

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基础测绘与地理信息监管（项）：支出决算为8.67万元，完成预算100%。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753.90万元，完成预算100%。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66.19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77.7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054.7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423.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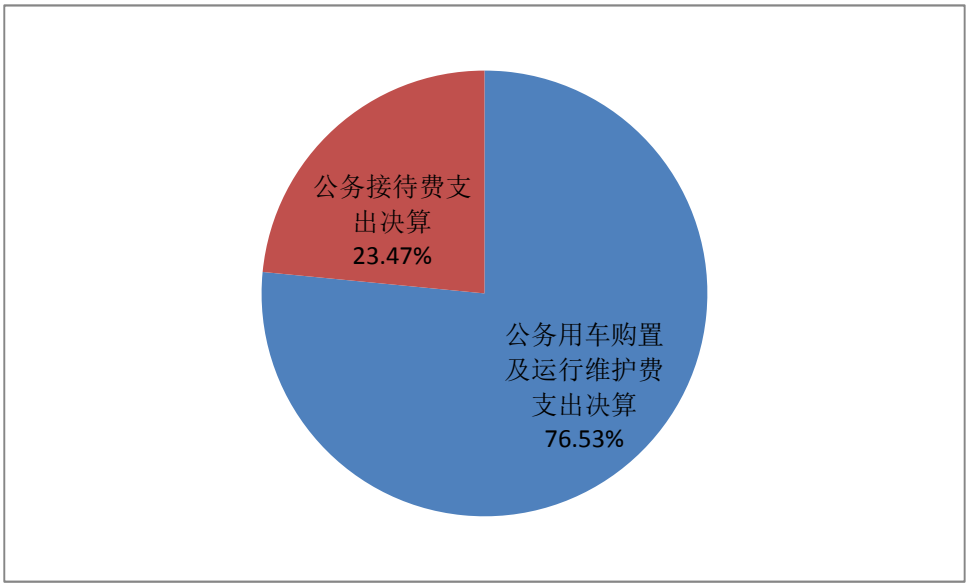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8.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3.15 万元，下降 14.79%。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3.89 万元，占 76.5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4.26 万元，占 23.47%。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3.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2.41 万元，下降 14.7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2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89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

于主要用于自然资源执法监管工作、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4.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74 万元，下降 14.8%。主要原因是贯彻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26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部级领导业务调研、其他市州局交流调研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35 批次，26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4.26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绵阳市局考察学习遂宁市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工作 0.132 万元、接待省厅人事处来局开展干部晋升职级推荐考察 0.045 万元、接待省厅宣教中心到我市开展培训调研 0.0802 万元、接待甘孜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莅遂考察等 0.104 万元等。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14.3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6.72%。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24.76 万元，增长 73.24%。主要变动原因是追加补缴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和滞纳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23.07万元，比2023年度减少24.1万元，下降5.39%。主要原因是贯彻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19.6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4.8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84.83万元。主要用于市城区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及全市成果质量汇总、遂宁市城市总体规划实施评估与修编、智慧遂宁时空大数据及地理信息公共平台维护、遂宁市人民政府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和技术支撑服务合作协议（2022—2023）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3.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8.2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6.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6%。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

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及矿产资源管理费、重点区域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市城区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及全市成果质量汇总、土地出让地价评估工作等32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遂宁市人民政府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和技术支撑服务合作协议（2022—2023）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65分，绩效自评综述本单位2024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管理规范、一般性支出控制良好、部门总体预算执行完成率达96.27%。采购管理规范。总得分为95.65分。

遂宁市“多规合一”规划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成果于2024年2月27日，正式获得省政府批准实施，并按照合同约定拨付完成项目尾款。项目设立经过严格评估论证，设立依据充分，严格

按照部、省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开展工作，符合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的资金分配与规划计划基本一致，项目实施后基本完成预期目标。

遂宁市城市总体规划实施评估与修编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的实施是遂宁市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为遂宁市着力打造实力之城、活力之城、魅力之城提供有力保障。项目设立经过严格评估论证，设立依据充分，严格按照部、省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开展工作，符合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的资金分配与规划计划基本一致，项目实施后基本完成预期目标。

遂宁市中心城区城市道路交通专项规划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设立经过严格评估论证，设立依据充分，严格按照部、省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开展工作，符合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的资金分配与规划计划基本一致，项目按预期目标完成任务。

中心城区老城南片区（天宫路片区）城市更新详细规划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通过对该区域现状产业、土地利用、空间环境、人口分布、市政设施、公共服务等系统分析、评估，研判各类土地利用、城市建设等问题、短板、弱项，合理确定该片区详细规划的更新改造思路，改造目标和工作重点，项目的资金

分配与规划计划基本一致，项目实施后基本完成预期目标。项目的资金分配与规划计划基本一致，项目实施后基本完成预期目标。

遂宁市“一村一图”编制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项目验收、功能实现、后续管护、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各项指标均能较好达到目标要求。本项目组织管理机构健全，预期产出和效果能够满足要求，有必要在全市其他区域开展并推广项目成果。

局办公楼屋面维修工程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设立经过严格评估论证，设立依据充分，严格按照部、省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开展工作，符合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的资金分配与规划计划基本一致，项目按预期目标完成任务。

老城南片区（天宫路片区）城市设计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设立经过严格评估论证，设立依据充分，严格按照部、省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开展工作，符合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的资金分配与规划计划基本一致，项目实施后基本完成预期目标。

市规划馆展陈内容更新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设立经过严格评估论证，设立依据充分，严格按照部、省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开展工作，符合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项目的资金分配

与规划计划基本一致，项目实施后基本完成预期目标。

遂宁市人民政府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和技术支撑服务合作协议(2022—2023)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设立经过严格评估论证，设立依据充分，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开展工作，符合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项目的资金分配与合同约定一致，项目实施后达到预期目标。

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性

抚恤金、丧葬补助费及烈士褒扬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指反映用于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开发适应性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整体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附件 2：遂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共同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详见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